

## (上接B041版)

## (110)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陕西西安东大街100号西部证券大厦16-17楼		
法定代表人	刘建武	联系人	刘建武
电话	1 (029) 10740697	传真	1 (029) 10741012
网址	www.westsec.com.cn		

## (111)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137号华福证券大厦7-10层		
法定代表人	黄善喜	联系人	林勇
电话	1 (0591) 10773003	传真	1 (0591) 10773010
网址	www.hfzq.com.cn		

## (112)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638号财富中心		
法定代表人	李强	联系人	李强
电话	1 (0931) 2100200	传真	1 (0931) 1489020
网址	www.hlzq.com.cn		

## (113)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北京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7层及28层		
法定代表人	李剑阁	联系人	魏建敏
电话	1 (010) 10661100	传真	1 (010) 10661700
网址	www.cicc.com.cn		

## (114)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100号财富中心		
法定代表人	孙瑞娟	联系人	孙瑞娟
电话	1 (0571) 10710200	传真	0571-10710229
网址	www.ctsec.com		

## (115) 上海华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环球金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	郭浩	联系人	郭浩
电话	021-38784887	传真	021-48777677
网址	www.shhxzq.com		

## (116)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0层A01、B01、C单元		
法定代表人	陈贵明	联系人	孔泉
电话	1 (0755) 10882700	传真	1 (0755) 10882000
网址	www.cfsc.com.cn		

## (117)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19号富凯大厦B座1012室、1015室		
法定代表人	程志江	联系人	程志江
电话	010 10052012	传真	010 69052070
网址	www.ubs.com.cn		

## (118)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A栋10层1003-01室、1003-02室、1003-03室、11、12、13、14、15、16、18、19、20、21、22、23层		
法定代表人	李海刚	联系人	李海刚
电话	0755-82083442	传真	0755-82083439
网址	www.china.com.cn		

## (119)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002号新财富中心20层		
法定代表人	张磊	联系人	李坤
电话	1 (0755) 10200600	传真	1 (0755) 10200600
网址	www.zszq.com		

## (120) 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强路福强大厦1101号		
法定代表人	李洪波	联系人	李洪波
电话	0755-82083442	传真	0755-82083439
网址	www.rdxz.com.cn		

## (121)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通达街146号		
法定代表人	孙名扬	联系人	刘爽
电话	0451-4606719	传真	0451-4627211
网址	www.jhazq.com.cn		

## (122)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成都市东城根上街159号		
法定代表人	冉云	联系人	金磊
电话	1 (028) 10690130	传真	1 (028) 10690130
网址	www.gjzq.com.cn		

## (123)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100号环球金融中心4层		
法定代表人	赵建波	联系人	李勇
电话	1 (010) 10620941	传真	1 (010) 10620950
网址	www.mzq.com.cn		

## (124) 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环球金融中心4层		
法定代表人	陈琳	联系人	魏斌
电话	1 (021) 10877222	传真	1 (021) 10877222
网址	www.huabao.com.cn		

## (125) 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通达街17号		
法定代表人	王勇	联系人	卢文
电话	1 (0451) 15101042	传真	1 (0451) 15101100
网址	www.wgsc.com.cn		

## (126) 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0号12层		
法定代表人	郭浩	联系人	魏斌
电话	1 (021) 10220888	传真	021-10220772
网址	www.ajzq.com		

## (127) 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华能大厦三十、三十一层		
法定代表人	张勇	联系人	张勇
电话	0755-82083750	传真	0755-10000000
网址	www.yd.com.cn		

## (128)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9号		
法定代表人	李军	联系人	魏斌
电话	010-40062000	传真	010-40060002
网址	www.hr.com.cn		

## (129)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南路99号保利广场A座31楼		
法定代表人	余劲	联系人	魏斌
电话	027-48934662	传真	027-48918003
网址	www.tfzq.com		

## (130) 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人民南路二段141号附1楼		
法定代表人	吴玉娟	联系人	刘洪涛
电话	028-48006278	传真	028-48010032
网址	www.hxzq.com		

## (二) 注册登记机构

##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同上)

## (三) 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	安所律师事务所
住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6号安所大厦4002
负责人	王坤
电话	010 10670 5688
经办律师	曹宇、谢子

## (四) 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	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318号环球金融中心50楼
法定代表人	李丹
电话	021 12220888
经办注册会计师	许雅琦、洪波

## 四、基金的名称

## 嘉实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五、基金的类型

## 本基金类型: 契约开放式、债券型基金

##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追求本金安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持续稳定地获得高于存款利率的收益。

## 七、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依法发行或上市的债券、股票等金融工具及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包括国债、金融债、企业(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资产支持证券、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证券品种,本基金还可投资依法发行或上市的股票、权证以及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其他金融工具,力争持续稳定地获得高于存款利率的收益。

## 九、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依法发行或上市的债券、股票等金融工具及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包括国债、金融债、企业(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资产支持证券、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证券品种,本基金还可投资依法发行或上市

## 十、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追求本金安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持续稳定地获得高于存款利率的收益。

## 十一、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依法发行或上市的债券、股票等金融工具及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包括国债、金融债、企业(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资产支持证券、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证券品种,本基金还可投资依法发行或上市

## 十二、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追求本金安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持续稳定地获得高于存款利率的收益。

## 十三、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依法发行或上市的债券、股票等金融工具及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包括国债、金融债、企业(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资产支持证券、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证券品种,本基金还可投资依法发行或上市

## 十四、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追求本金安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持续稳定地获得高于存款利率的收益。

## 十五、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依法发行或上市的债券、股票等金融工具及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包括国债、金融债、企业(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资产支持证券、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证券品种,本基金还可投资依法发行或上市

## 十六、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追求本金安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持续稳定地获得高于存款利率的收益。

## 十七、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依法发行或上市的债券、股票等金融工具及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包括国债、金融债、企业(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资产支持证券、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证券品种,本基金还可投资依法发行或上市

## 产品机制,增强对组合流动性的保护,

以便于本基金实施资本保护机制,力争达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优化基金组合的收益和流动性;从从而力求满足投资者持续稳定地获得高于存款利率收益的需求。在1个月的观察期内,本基金保持较高的组合流动性,以便于本基金在前两个运作期的过渡期间调整组合配置,也便于投资者安排投资。

## 1、资产配置

本基金优先配置债券类资产,在组合有效控制风险、可持续获得稳定收益的前提下,利用股指期货的规律,择机少量投资权益类资产,以降低组合的债券投资周期风险,增强组合收益。

本基金以风险控制为前提,进行资产配置。本基金通过嘉实护本目标保护机制,逐年确认或上调护本目标。本基金采用“嘉实固定比例投资组合保险机制”,动态调整固定收益类资产和权益类资产的配置比例,控制权益类投资对基金资产净值可能造成的波动幅度,以保持基金组合达到护本目标的条件,维护基金组合在逐年追求投资本金安全和收益稳定增值的前提下,谨慎运用收益增强型权益类资产投资策略。

在本基金合同中,嘉实护本目标保护机制是指:

1)当期运作期第一年的护本目标为:当期运作期第一个工作日的基金份额净值(本基金合同生效后,首个护本目标为1.00元/基金份额),该护本目标自当期运作期起至第一个年度观察日的一年内有效(含第一个年度观察日);

2)当期运作期第二年的护本目标为:当期运作期第一年的护本目标与第一个年度观察日基金份额净值的90%两者之中的较大值,当期运作期第二年的护本目标自当期运作期第一个年度观察日后至第二个年度观察日的一年内有效(含第二个年度观察日);

3)当期运作期第三年的护本目标为:当期运作期第二年的护本目标与第二个年度观察日基金份额净值的98%两者之中的较大值,当期运作期第三年的护本目标自当期运作期第二个年度观察日后至当期运作期期间的最后一日内有效;

4)依此类推,本基金在当期运作期的每一年重新确定护本目标,直至每个当期运作期期满。

在本基金合同中,嘉实固定比例投资组合保险机制是指,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根据护本目标,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资产配置比例范围内,动态分配基金资产在权益类资产和固定收益类资产上投资比例的投资规则和监控流程:

①根据数量模型,确定基金的安全垫;

②根据安全垫和放大倍数(小于等于3)确定权益类资产投资比例上限;

③动态调整权益类资产投资比例,权益类资产实际投资比例不超过权益类资产投资比例上限。

## 2、债券投资策略

(1)构建组合

本基金将部分资产,投资于剩余期限匹配组合当期运作期剩余期限,具有较高信用等级中短期债券,以持有到期策略为主,构建本基金组合的基本配置。

本基金在单个债券选择上,首先,根据个券的剩余期限、久期、信用等级、流动性指标,决定是否将该债券纳入组合的债券备选池;其次,根据个券的收益率(到期收益率、票面利率、利息支付方式、利息累积效果)与剩余期限的配比,对照本基金的投资要求决定是否纳入组合;最后,根据个券的流动性指标(发行总量、流通量、上市时间),决定个券的投资总量。

## (2)嘉实债券组合风险控制措施

在利率风险控制上,首先,本基金参照当期运作期剩余期限、保持部分债券资产持有到期的基本配置。再有,本基金主要通过组合层面、个券层面及交易场所选择等方面,防范和控制价格波动风险。在组合层面,本基金根据对市场利率变动趋势的主动预测及模型测试,调整和组合控制久期。在个券层面,本基金通过久期分析,在债券备选池中选择流动性较好的单个债券。在交易场所选择上,本基金根据对实时价格波动性因素的动态分析,适当控制在同一交易所上市交易,且影响价格波动幅度较大的现券资产的配置比例。此外,在预测利率走势,控制基金资产净值波动幅度,保持组合适当久期性的基础上,本基金优化组合的期限结构,以适当降低机会成本风险和再投资风险。

在信用风险控制上,本基金根据发行人有权机构认可的信用评级机构的信用评级,依靠嘉实信用分析团队,及嘉实中央研究平台的其他资源,深入分析挖掘发债主体的经营状况、现金流、发展趋势等情况,严格遵守嘉实信用分析流程,执行嘉实信用评级纪律。

在流动性风险控制上,日常运作中,本基金优先由现金和到期的短期债券逆向提供一级流动性保障;由现券或个股提供二级流动性保障;本基金通过适当配置流动性较好的类属品种,控制个券信用等级、分散化组合投资,保持二级流动性保障。每个当期运作期到期时,首先,本基金通过控制剩余期限匹配当期运作期剩余期限的债券资产的投资比例、运用以持有到期为主的投资策略,保护组合流动性;其次,本基金根据对投资人需求的动态跟踪和判断,适当提高流动性较高的资产的配置比例,增强组合的流动性。

## (3)优化组合

在嘉实债券组合风险控制措施下,本基金根据对宏观经济趋势、货币及财政政策趋势、债券市场供求关系、信用息差水平等因素的动态分析,还可对部分资产,适当运用久期调整、期限结构调整、互换、息差等积极的主动投资策略,挖掘息差利率的内在价值,优化组合的风险收益和流动性。

## ①久期调整策略

本基金根据对市场利率变化趋势的预期,可适当调整组合久期,预期市场利率水平将上升时,适当降低组合久期;预期市场利率将下降时,适当提高组合久期。

## ②期限结构调整策略

本基金通过考察市场收益率曲线的动态变化及预期变化,可适当调整长期、中期和短期债券的配置方式,以求适当降低机会成本风险和再投资风险,或从长、中、短期债券的相对价格变化中获利。本基金根据结构调整的配置方式包括子弹策略、哑铃策略和梯形策略。

## ③互换策略

本基金可同时对买入和卖出具有相近特性的两个或多个以上券种,利用不同券种在利息、违约风险、久期、流动性、税收和衍生条款等方面的差别,赚取收益率差。

## ④息差策略

本基金可通过正回购,融资买入收益率高于回购成本的债券,获得杠杆放大收益。

## 3、可转债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可转债的底价折价率和到期收益率来判断其价值,根据可转债的平价溢价率和Delta系数大小来判断其股性强弱。当可转债类属资产的股性较强时,将参照债券类资产的投资策略予以管理,当可转债类属资产的股性较弱时,将参照股票类资产的投资策略予以管理。

## 4、权益类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收益增强型权益类投资策略,遵守嘉实固定比例投资组合保险机制的投资规则,执行组合动态监控流程,谨慎运作。

## (1)新股申购策略

本基金将充分参与新股申购中签率、锁定期、和上市后表现的预期等因素,有效识别并防范风险,深入发掘新股内在价值,相机参与新股申购。

## (2)二级市场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依据自上而下的动态研究,发挥时机选择能力,通过流动性较高的分散化组合投资,控制流动性风险和非系统性风险。

本基金运用嘉实研究平台,配置行业个股,优化组合。本基金重点行业已经历或将进入成长长期但距离成熟期和衰退期较远的行业,辅之以“行业轮动”策略,同时关注嘉实研究平台构建的动态“主题权益类群”,精选流动性高、安全边际高、具有上涨潜力的个股,力求增强组合的当期收益。

## (3)套利策略

本基金依托嘉实研究平台,采用定性定量分析,分拆企业并购收购中的风险收益,寻找低风险套利机会,择机运用并套利等策略适当操作,及时跟踪市场反映,更新评估分析,动态调整组合,力争在保持组合较低波动幅度的前提下获得稳定收益。

## (四) 投资流程

1、决策依据

(1)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2)宏观经济、微观经济运行状况,货币政策和财政政策执行情况,货币市场和证券市场运行状况;

(3)分析师各自独立完成相应的研究报告,为投资决策提供依据。

2、决策程序

(1)投资决策委员会定期和不定期召开会议,根据基金投资目标和市场的判断决定基金的投资策略,审核并批准基金经理提出的资产配置方案或重大投资决定。

(2)相关研究部门或岗位对宏观经济基本面是利率走势等进行分析,提出分析报告。

(3)基金经理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决议,参考研究部门提出的报告,并依据基金申购和赎回的情况控制投资组合的流动性风险,制定具体资产配置和调整计划,进行投资组合的构建和日常管理。

(4)交易部依据基金经理的指令,制定交易策略并执行交易。

(5)监察稽核部负责监控基金的投资运作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和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风险管理部运用风险监测模型以及各种风险监控指标,对市场预期风险进行风险测算,对基金组合的风险进行评估,提交风险监控报告;风险控制委员会根据市场变化对基金投资组合进行风险评估与监控。

## 九、基金的投资业绩比较

本基金当期运作期平均年化收益率=三年期定期存款利率+1.6%

上述“三年期定期存款利率”是指当期运作期的第一个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网站上发布的三年期“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

上述表述的基准性能反映本基金“以绝对回报的债券基金,追求持续稳定高于存款利率的收益”的产品定位,符合本基金的风险收益

## 十、基金费用的种类

1、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 基金管理人

(2) 基金托管人

(3) 销售服务费

(4) 基金份额持有人

(5) 基金合同生效后的信息披露费用

(6) 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审计费用

(7) 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律师费用

(8) 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其他费用

(9) 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其他费用

(10) 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其他费用

(11) 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其他费用

(12) 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其他费用

(13) 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其他费用

(14) 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其他费用

(15) 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其他费用

(16) 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其他费用

(17) 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其他费用

(18) 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其他费用